

河南师范大学2025年公开招聘博士

作者：writer 来源：河南师范大学

本文原地址：<https://www.iikx.net/job/college/145.html>

本文仅供学习交流之用，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

根据《河南师范大学2025年公开招聘博士方案》(详见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http://hrss.henan.gov.cn>、河南师范大学人力资源部<https://www.htu.edu.cn/rsc>网站)，我校2025年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研究生专职辅导员(博士)6名。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学校简介

河南师范大学位于豫北名城新乡市，北依巍巍太行，南濒滔滔黄河，坐落在广袤的牧野大地、美丽的卫水之滨。学校是国家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支持高校、国家“111计划”实施高校、河南省人民政府与教育部共建高校、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优秀学校和河南省特色骨干大学，河南省“双一流”创建高校，三度蝉联全国文明单位，入选第二届全国文明校园。学校学科门类齐全，已经发展成为拥有25个学院(部)，2个书院，1个现代产业学院，涵盖11大学科门类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34个，30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6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13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个博士专业学位类别，9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中国共产党党员(含预备党员);
-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道德品行;
-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心健康条件;
- 5.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2025年毕业的博士研究生要求2025年7月1日前取得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 6.1990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应聘：

- 1.现役军人、试用期内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未满规定最低服务年限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

员以及在读的非2025年应届毕业生;

2.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以及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3.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以及尚未解除党纪、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监察调查的人员;

4.曾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还在禁考期的;

5.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6.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回避关系包括《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和《河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第五十五条所列情形;

7.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的人员。

三、招聘工作程序

(一)网上报名

自招聘公告发布之日起, 凡符合条件者可将有关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到指定邮箱: hnsdygb@htu.cn、job100zp@163.com 邮件主题格式为“姓名+应聘单位+应聘岗位名称+博士研究生招聘网”, 邮件和附件名称: 姓名+应聘专职辅导员(博士)。报名截止时间为2025年6月18日18时。

应聘人员须按照格式要求提交如下报名材料:

1.《河南师范大学辅导员(博士)报名登记表》(见附件1);

2.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为一个PDF文档);

3.本科毕业证、学位证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扫描为一个PDF文档);

4.硕士研究生毕业证、学位证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扫描为一个PDF文档);

5.博士毕业证、学位证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未取得博士毕业证和学位证的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或加盖毕业院校公章的博士在读证明(须含所学专业、毕业时间等)(扫描为一个PDF文档);

6.党员身份证明(须加盖所在院系/单位党组织公章, 扫描为一个PDF文档)(见附件2);

以上报名材料不齐全或格式不符合要求者视为报名无效。

(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分为资格初审和现场资格确认。初审通过者,须携带上述报名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学校留存)到校进行现场资格确认,具体时间和有关要求另行通知。不按要求到现场进行资格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

资格审查工作由学校招聘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的全过程。应聘人员需如实填写、提交相关个人信息资料。应聘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信息如有不实,一旦查实取消其应聘资格。

(三)考试

1.笔试。笔试满分100分。笔试内容为应聘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主要测评应聘者胜任岗位工作所需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素质。笔试以闭卷方式进行,笔试结束后一周内,笔试成绩在我校人力资源部网站上公布。

2.面试。面试满分100分。面试人选根据笔试成绩,按拟招聘人数3: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最后1名分数并列的共同进入面试)。面试内容为招聘岗位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面试采取试讲、现场答辩或实际操作等方式。面试环节将全程录像。面试结束后,现场公布面试成绩,并于当天在我校人力资源部网站公布面试成绩及排名。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将不予聘用。

笔试和面试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请关注我校人力资源部网站。

3.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应聘人员总成绩低于60分者,将不予聘用。

(四)体检和考察

体检工作由我校组织实施,根据考试总成绩,按拟招聘岗位人数1:1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最后一名考试成绩相同的,进行面试加试,以面试加试成绩确定体检对象。体检人员名单在我校网站公布。体检标准参照《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年修订)》执行。体检对象放弃体检或因体检不合格出现招聘岗位缺额的,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体检合格人员由我校对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等进行考察。对有违纪违规记录以及其他不符合应聘条件的人员,经核实取消应聘资格。因考察不合格出现招聘岗位缺额的不再递补。

(五)公示和聘用

体检和考察合格人员即为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经学校研究确定后,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工资待遇按河南省事业单位有关规定执行。

四、纪律与监督

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将负责整个公开招聘工作的监督检查，对举报和申诉进行调查查处。对弄虚作假，在考核过程中作弊的应聘人员，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应聘资格。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

咨询电话：0373—3329236(党委研工部)、0373-3326201(人力资源部)

监督电话：0373-3325862(纪检监察部门)

更多 高校招聘 请访问 <https://www.iikx.net/job/college/>

本文版权归原作者所有，请勿用于商业用途，[爱科学iikx.com](http://www.iikx.com)转发